

证券代码：002271

证券简称：东方雨虹

公告编号：2021-138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

暨扬州建设 VAE 乳液、VAEP 胶粉项目投资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2021 年 7 月 23 日，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东方雨虹”）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江苏扬州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及建设 VAE 乳液、VAEP 胶粉项目的议案》，其中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香港东方雨虹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东方雨虹”）在扬州化学工业园区共同出资人民币 100,000 万元设立子公司虹石（江苏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虹石新材料公司”）作为公司 40 万吨/年乙烯-醋酸乙烯共聚物胶粘剂（以下简称“VAE 乳液”）、10 万吨/年乙烯-醋酸乙烯共聚物可再分散性乳胶粉（以下简称“VAEP 胶粉”）项目的实施主体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60,000 万元，持有虹石新材料公司 60%股权；香港东方雨虹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40,000 万元，持有虹石新材料公司 40%股权。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、2021 年 7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签订投资协议书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在江苏扬州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及建设 VAE 乳液、VAEP 胶粉项目的对外投资公告》。

为进一步提升香港东方雨虹的资本实力、增强其自身运营能力、有效支持香港东方雨虹业务开展，以便确保上述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6,000 万美元（约合人民币 38,821.20 万元）对香港东方雨虹进行增资，增资完成后，香港东方雨虹的注册资本将由 12,000 万美元增至 18,000 万美元。同时，作为虹石新材料公司的参股股东，香港东方雨虹亦将于本次增资款项到账及办理

完毕商务、外汇管理等市场监管部门审批程序后，按照 VAE 乳液、VAEP 胶粉项目投资协议书约定的出资进度完成出资，进而有效推进 VAE 乳液、VAEP 胶粉项目的建设进度。

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以 1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6,000 万美元（约合人民币 38,821.20 万元）对全资子公司香港东方雨虹增资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，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香港东方雨虹投资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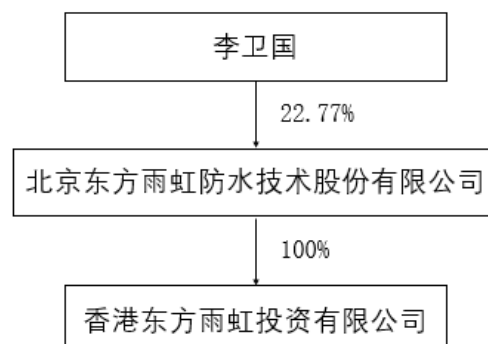
成立日期：2013年9月16日

经营范围：贸易、防水材料销售、投资、咨询、培训。

住所：香港湾仔骆克道300号浙江兴业大厦12楼A室

出资形式：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香港东方雨虹现金增资6,000万美元（约合人民币38,821.20万元）。

增资前后股权结构：增资前，香港东方雨虹注册资本为12,000万美元，公司持有其100%的股权；增资后，香港东方雨虹注册资本为18,000万美元，公司持有其100%的股权。具体股权结构如下：



2020年12月31日，香港东方雨虹资产总额1,460,989,951.57元，负债总额825,427,548.00元，净资产635,562,403.57元，实现营业收入35,843,642.67元，利润总额1,517,008.82元，净利润953,903.18元（2020年数据业经审计）。

2021年6月30日，香港东方雨虹资产总额676,953,205.31元，负债总额39,614,908.39元，净资产637,338,296.92元，2021年1-6月实现营业收入27,633,194.75元，利润总额1,775,893.35元，净利润1,775,893.35元（2021上半年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对外投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公司的影响

公司此次向全资子公司香港东方雨虹进行增资，旨在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效支持香港东方雨虹业务开展，推进公司VAE乳液、VAEP胶粉项目建设进度、确保上述项目顺利实施。此外，本次增资将进一步提升香港东方雨虹的资本实力、增强其自身运营能力，亦将提升公司品牌境外知名度与核心竞争力，为公司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提供有效支持，也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增资行为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次向香港东方雨虹增资尚须经商务主管部门、外汇管理部门等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审批进度及结果可能存在不确定性；本次增资金额可能受汇率波动影响，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；增资后，香港东方雨虹的业务拓展能力、未来经营效益等方面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香港东方雨虹的经营受其管理运营能力、行业发展的政策性风险、市场行情、行业竞争等多方面的影响，公司将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、化解风险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在扩大全资子公司经营规模的同时，公司亦将通过加强内控管理，力求经营风险最小化。

本次交易不会变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，不会对公司的业绩造成重大影响，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亦将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8 日